



——多国人士认为全球南方正在重塑世界经济格局

新华社北京7月3日电(记者周思雨 驻黎曦)今年以来,美国政府频繁推出单边主义措施,严重破坏全球经贸合作;与此同时,全球南方国家加强经贸往来,通过金砖合作机制等深化多领域合作,声势卓然壮大。在当下地缘冲突加剧、逆全球化抬头、世界经济不确定性和不稳定因素不断增多的背景下,国际观察人士认为,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,全球南方在世界经济版图中的地位逐渐凸显,日益迈向全球治理舞台中央。

历史性变革:多边贸易体系拒绝“一国主导”

在日前举行的世界经济论坛第十六届新领军者年会上,嘉宾们在谈论世界经济时普遍避开美国相关话题,而把注意力更多放在全球南方与发展中国家。在观察人士看来,这或是一个信号——世界经济舞台上,一种新的格局正在出现。

“更多国家将积极响应‘重塑世界格局’的邀约。”美国消费者新闻与商业频道指出。

“我们希望抛开美国也能看到新的合作关系。”南非独立传媒集团副董事长莱汉·瑟维告诉记者,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破坏了各国经贸往来,反而促使各国拓展合作渠道、发展新秩序,这将重新定义全球贸易和经济运行方式。

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杰弗里·弗里登表示,单一国家摒弃多边主义并不意味着体系终结,只要其他国家愿意在信任的基础上进行合作,多边贸易体系仍能运转。

安哥拉联合电信公司主席阿吉纳尔多·雅伊梅强调,非洲国家需要真正实现合作伙伴多元化,而非依赖单一国家,“必须建立贸易同盟。”

在巴拉丁美洲一体化联邦大学国际关系学教授费尔南多·罗梅罗·怀默看来,当前国际经贸体系面临多重摩擦与不确定性,“真正有利于世界多

数国家的,是一个多元、包容、开放的合作体系,而非单一标准的强加。”

互利共赢:全球南方力量快速崛起

在国际经贸格局演变过程中,既有一些破坏性因素不断造成冲击,也有很多积极力量在寻求共识、强化连接,努力对抗不稳定不确定风险。东南亚数字经济、非洲绿色能源、拉美发展韧性可期……全球南方展现出新的经济图景。

奥纬咨询董事合伙人贝哲民对记者说,世界供应链正向全球南方地区再平衡,全球南方逐渐成为欧美重要出口目的地和全球市场需求来源。“这对其而言无疑是巨大发展机遇,将助力其在全球经济格局中占据更有利位置。”

在发达经济体贸易走弱背景下,人口占全球七成的南方国家市场蓬勃发展。2000年以来,发展中国家货物贸易增长4.6倍,远快于发达经济体,占全球比重从30%提高到45%,日益成为全球贸易增长的主要驱动力。如今的全球南方,经济总量在全球占比超过40%,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80%,已经成为带动世界发展、完善全球治理的关键力量。

波士顿咨询集团高级合伙人阿帕尔娜·巴拉德瓦杰指出,全球南方国家愿意跨越地缘政治裂痕开展合作,“我确实期待全球南方带来的机会”。

作为当今世界最重要的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平台,金砖合作机制成为推动实现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、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的重要力量。玻利维亚总统路易斯·阿尔塞近日在接受新华社记者专访时表示,这一机制为玻利维亚等全球南方国家参与全球治理、捍卫发展权利、争取更多话语权提供全新平台。

近年来,全球南方国家在国际事务中日益活跃,不仅在经济

与社会发展方面展现强劲势头,在全球治理、气候变化与数字经济等议题上也发出更多声音。有学者认为,这标志全球南方正从被动的“规则接受者”转变为积极的“规则塑造者”。

携手同行:中国与全球南方共同发展

向160多个国家提供发展援助,同包括广大发展中国家在内的150多个国家携手共建“一带一路”,创设全球发展和南南合作基金,联合南方国家共同发起“开放科学国际合作倡议”,提出中非携手推进现代化的“十大伙伴行动”,宣布支持全球南方合作八项举措……作为全球南方重要成员,中国始终致力于推动全球南方团结振兴,共谋发展福祉。

“中国与全球南方国家的关系表明,建立不同的世界秩序是可能的。”《南华早报》评论说,作为全球南方天然成员,中国始终坚定地同广大全球南方国家并肩而立、携手同行。

贝哲民表示,中国近年来与其他全球南方国家贸易规模持续扩大,对全球南方国家投资促进当地基建、产业升级及经济可持续发展;而全球南方的丰富资源与市场潜力,也为中国提供新机遇,“双方合作将实现互利共赢,共同推动全球经济多元化发展”。

埃及规划、经济发展和国际合作部部长拉尼娅·马沙特说,发展是南南合作的重中之重,埃及和中国在卫生实验室、卫星以及技术能力建设等领域开展政府层面合作,谋求共同发展。

怀默指出,中国与拉美国家通过中拉论坛、南南合作机制等平台,正推进跨区域对话与政策协调,为本地区国家探索可持续发展道路提供新选项。中国在国际舞台上提出的互利共赢理念,以及在推动全球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的作用,为拉美国家拓展多边合作空间提供了新参考。

九部门帮扶‘个转企’：简化程序 降低成本

新华社北京7月4日电《经济参考报》7月4日刊发记者王文博采写的文章《九部门帮扶“个转企”：简化程序 降低成本》。文章称,7月3日,市场监管总局等九部门发布《关于推进高效办成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“一件事” 加大培育帮扶力度的指导意见》(简称《指导意见》),进一步促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,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(简称“个转企”),加大培育帮扶力度。

《指导意见》提出,充分尊重个体工商户意愿,加强政务服务系统集成,为“个转企”提供统一规范、高效便捷的服务,助力提升转企后内部管理水平和合规意识,防范化解各类风险。同时,加大对“个转企”发展的培育支持,有效降低转换成本,服务更多个体工商户做大做强,推动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中国企业联合会特约高级研究员刘兴国对《经济参考报》记者表示,简化“个转企”程序,降低“个转企”成本,有助于鼓励更多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自愿转型为企业,从而将其引入发展新赛道,打开成长新空间,为宏观经济的发展注入新动力。

刘兴国还指出,《指导意见》的一个突出亮点是为“个转企”留下了过渡期,延续原有管理与激励措施,实施包容性监管。“这既有助于减少有意向转企个体户的转型担忧,也有利于‘个转企’后逐步适应新的监管要求。”

具体来看,《指导意见》提出,优化“个转企”办理流程。在优化登记注册流程方面,登记机关根据个体工商户申请,通过直接变更或者“注销+设立”两种方式之一,完成“个转企”登记。

其中,采取直接变更方式转企的,登记机关依据《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规定》办理变更登记,延续使用原个体工商户的成立日期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,将其登记档案和年度报告等材料并入新设企业予以保留;符合要求的,保留其字号和行业或者经营特点;原个体工商户经营场所不变并且符合企业设立要求的,可以免于提交住所使用证明材料。

采取“注销+设立”方式转企的,登记机关依据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办理原个体工商户注销和企业设立登记;鼓励各地合并办理两次登记,实现申请人提交一次材料即办结所有事项。

在加大“个转企”培育帮扶力度方面,《指导意见》提出,坚持分型分类梯度培育。市场监管部门要认真落实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各项措施,精准掌握个体工商户总体发展情况,重点关注“成长型”“发展型”个体工商户和“名特优新”个体工商户转企意愿。将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纳入“个转企”培育库,实施动态管理,及时做好政策解读宣传和跟进服务。

《指导意见》明确,探索建立“个转企”过渡期。支持各地相关部门结合实际对“个转企”在一定时间内实施过渡期管理。采取直接变更方式转企的,原则上保持原有发票额度;不满足需要的,企业可以向税务部门提出调额申请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在过渡期内延续原有管理和激励措施,实施包容审慎监管,着力降低“个转企”制度性交易成本。

《指导意见》还强调,严格遵循自愿原则。各地相关部门在培育“个转企”工作中,要充分尊重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意愿,提示“理性转型”,不得强制、诱导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。不得设置任何有关“个转企”数量、增速或者比例的指标,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基层摊派任务。



网络图片